
風險管理

概覽

我們業務的主要風險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聲譽風險及合規風險。

我們已加強風險管理，建立綜合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並通過這套體系成功符合愈漸嚴格的監管規定和有關要求，減低與動蕩的外部經濟形勢有關的風險，確保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尤其，我們致力於在風險與收益之間取得平衡，以在保持必要彈性的同時嚴格控制我們所面對的風險，實現業務創新及防止資產流失。

我們根據整體戰略目標確定總體風險管理目標，包括(i)確保符合中國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內部政策及程序；(ii)確保風險處於與目標一致的適當可接受水平的同時，順利實施我們業務發展的策略；(iii)確保我們業務記錄、財務信息及其他管理數據的及時性、準確性及完整性；(iv)確保我們風險管理體系的成效並制定針對各種重大風險的應急計劃，避免因災害或人為錯誤風險引發巨大損失；及(v)培育良好的風險管理企業文化，通過對全體員工的持續培訓構建更加高效的風險管理體系。我們將根據巴塞爾協議III、業務戰略、經營目標及財務狀況持續完善風險管理體系。

風險管理措施

我們通過多種措施不斷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水平，其中包括：

- **建立風險管理架構以確保集成高效的管理與全面的保障範圍。**我們已建立綜合全面的垂直風險管理架構，各部門、機構間職責劃分明確，各自專注於特定風險，由全面的規則及政策規管並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及監察風險管理體系的整體表現，旨在建立高效的制衡機制和清晰的報告關係。且由總行外派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至各個分行實地工作，每季度直接向總行報告並依據關鍵風險管理指標進行常規評估，確保總行有效控制整體信貸風險；
-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計劃及規則。**我們遵照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巴塞爾協議III）設計、制定並實施了一整套風險管理規則及政策，涵蓋風險管理策略、組織架構及功能、政策、程序、信息技術系統以及披露與報告機制。同時，我們已建立報告體系，及時接收、徵求、收集及分析僱員、客戶的意見以及市況的最新進展，以協助我們的風險管理團隊檢討及更新相關規則，從而使我們得以

風 險 管 理

找出潛在漏洞，應對因市況轉變、創新性金融產品及服務而不斷湧現的風險。並且，我們實施根據需要進行現場檢查、隨機調查的機制，總行的有關風險管理部門將對各網點進行現場檢查工作，同時會聘用獨立第三方機構隨機抽查各網點櫃檯服務情況，以找出潛在的合規及操作問題，制定已發現風險的解決方案，以防範操作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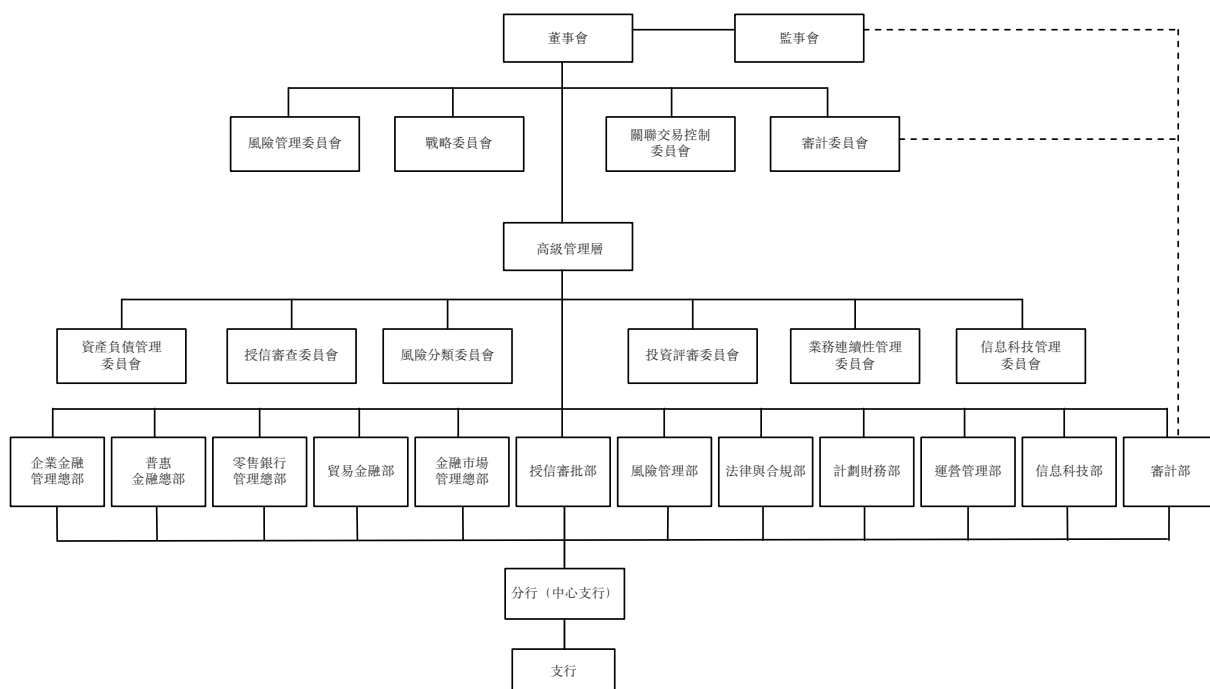
- **不斷優化風險管理機制並完善風險識別及控制方面的技術能力。**我們已建立並實施一套涵蓋總行及分行與各大風險領域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平台，以綜合管理在線系統，提供了應對風險管理工作各關鍵環節的綜合方法，包括信用評級、識別潛在風險、及時預警及定期檢討風險控制措施的實施情況。並且，我們完成了重要信息技術系統自動監測和預警分析中的風險動測模塊，實現部分信息科技風險監測指標的自動採集和分析，提高運維自動化水平，以協助我們能及時做出合理的商業決策。目前本行正在逐步建立風險偏好體系、風險識別和評估體系，通過定量和定性的相結合方式出具風險偏好，提高風險識別和評估管理水平；
- **通過有效的激勵機制及問責制度提高評估與監察效率。**我們會根據一套有關風險管理的關鍵指標表現對獨立授信審批官做出定期評估，並且定期召開總行及分行專題管理會議，會上相關僱員可討論風險檢查情況、檢討整改工作及整改後成效、研究日常業務營運中發現的具體問題，從而讓我們的風險管理團隊能夠深入分析相關問題，以準確評估所發生問題及進行有效補救；及
- **加強及改進風險管理方法及措施。**具體而言，通過授信權限一級審批模式運作小微企業金融管理總部有效管理授信業務的潛在信用風險；通過強化部門間協同作業、對不同金融產品投資的公允價值的實時監控等，及完善現有資產組合，有效應對市場風險；密切監察多項流動性指標，制定應急方案及加強流動風險管理及壓力測試，有效應對流動性風險；制定多項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旨在有效識別、評估、監測及控制／緩解我們的操作風險及盡量減低操作風險引致的任何損失；通過提升各分支行在輿情應對與聲譽風險防範方面的能力，

風險管理

有效應對聲譽風險；採取持續的監控措施、制定應用系統應急計劃並已建立由武漢主生產數據中心、武漢同城災備中心及九江異地災備中心組成的「兩地三中心」災備體系，以有效控制信息科技風險；及根據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要求，通過政策研究、合規管理、合同管理及訴訟管理，有效應對合規風險。

風險管理架構

我們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如下：



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我們的董事會透過以下方式對管理我們所面對的風險承擔最終責任：(i)確立我們整體風險偏好及風險承受水平(包括但不限於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等各類風險)；(ii)審批我們風險管理的戰略、政策和程序，並監督高級管理層的實施情況；及(iii)監控和評價風險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董事會在總行及分行管理團隊的支持下，通過風險管理委員會、戰略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履行風險管理職能。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我們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i)根據我們總體戰略審核風險管理政策，對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和聲譽風險等風險的控制和實施情況進行監督評價，確保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有效實施，並報告董事會。就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策略而言，我們首先有效識別有關風險；(ii)審查我們的風險報告，對風險政

風 險 管 理

策、管理狀況及風險偏好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iii)每年至少審議一次信貸資產風險分類政策、程序和執行情況的檢查和評估情況；(iv)決定總體風險管理的策略，確定總體風險限度，並提出改善意見；(v)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並提出改善意見；(vi)審議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年度報告；(vii)審議批准案防工作總體政策，提出案防工作整體要求，審議案防工作報告，推動案防管理體系建設；(viii)明確高級管理層有關案防職責及權限，確保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措施有效監測、預警和處置案件風險；及(ix)考核評估我們的案防工作有效性，同時確保內審稽核對案防工作進行有效審查和監督。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玉輝擔任主任委員，共三名成員。

戰略委員會

我們的戰略委員會主要負責(i)制訂我們的經營目標和長期發展戰略；(ii)監督、檢查我們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iii)對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iv)對人力資源戰略發展規劃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v)對年度財務預算、決議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vi)對重大機構重組和調整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vii)對科技信息技術發展及其他專項戰略發展規劃等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viii)對公司治理結構健全程度進行審查和評估，以保證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符合我們的公司治理標準；(ix)對消費者權益保障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進行審議，定期監督我們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開展；及(x)對其他影響我們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委員會由行長潘明擔任主任委員，共三名成員。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我們的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負責(i)審議、批准須董事會授權的關聯交易；(ii)審核需提交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重大關聯交易，並向監事會報告，同時報告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iii)收集、整理我們關聯方名單、信息，並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同時及時向商業銀行相關工作人員公佈其所確認的關聯方；(iv)檢查、監督我們的關聯交易的控制情況，及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聯人執行我們關聯交易控制制度的情況，並向董事會匯報；(v)制定我們的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及(vi)就年內我們發生的關聯交易的總

風 險 管 理

體狀況進行總體評價，並報告董事會。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濤擔任主任委員，共三名成員。

審計委員會

我們的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i)審議我們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並提出修改意見；(ii)檢查我們風險及合規狀況，每年至少審議一次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相關政策及執行情況、資本規劃的執行情況、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的執行情況、流動性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相關審計報告，並上報董事會；(iii)監督我們的內部審計工作的實施，按季向董事會報告審計工作情況；(iv)負責我們的年度審計工作，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v)審查我們的內控制度，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計；(vi)負責審議薪酬制度的設計和執行情況的專項審計，並提交至董事會；(vii)負責及時審議項目審計情況，並提交至董事會；及(viii)負責審議我們的業務連續性管理的專項審計，並提交至董事會。有關董事會的職能及權力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責任及組成的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委員會」及「附錄六 — 章程摘要」。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清福擔任主任委員，共三名成員。

監事會及監督委員會

監事會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在風險管理方面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的情況，亦審查及監督我們的金融活動及內部控制。監事會採取各種監管措施，如定期業務檢查及出席重要會議，以便了解我們的運作及管理並提供意見。監事會轄下的監督委員會主要負責擬定對我們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我們實際的發展戰略，對我們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同時履行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監事會詳情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監事會」。委員會由監事羅新華擔任主任委員，共五名成員。

高級管理層及專門委員會

我們高級管理層為我們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的最高執行團隊，並對管理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風險承擔整體責任。其全面負責推行實施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並執行我們董事會確定的風險管理戰略、計劃及政策，並統籌風險管理工作及操作。我們已在高級管理層層

風險管理

面成立六個涉及風險管理的專門委員會，包括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審查委員會、風險分類委員會、投資評審委員會、業務連續性管理委員會和信息科技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一般由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部門主要負責人組成）密切合作組織、協調及審核具體措施及其執行。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i)制定、定期評估並監督執行資產負債管理相關風險偏好、資產負債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ii)確定資產負債管理的組織架構；(iii)充分了解市場動向，了解本行資產、負債的總量與結構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銀行賬戶利率風險管理、內部資金轉移定價的運行狀況；(iv)確定本行資產、負債的總量及結構安排；(v)確定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管理的具體目標；及(vi)確定本行定價政策。委員會由本行行長潘明擔任主任委員，共12名成員。

授信審查委員會

授信審查委員會主要負責按照授信審批權限受理需由授信審查委員會審議的授信業務，審核授信業務檢查報告和審查意見，依照授信制度對授信業務可行性進行決策；並且負責審核不良貸款核銷申請，以及准入各業務條線、分支機構的新型授信產品。委員會由授信審批部負責人擔任主任委員，共14名成員。

風險分類委員會

風險分類委員主要負責(i)信貸資產風險分類制度的具體制定、修改和解釋；(ii)根據我們的風險管理策略及政策，管理、審核、監督日常信貸資產分類，以及舉辦業務培訓和指導等有關工作；(iii)定期對我們業務的整體風險狀況進行評估，對各經營行信貸資產風險分類操作的合規性、分類結果的真實性進行監督檢查，組織開展信貸資產形態偏離的評價；及(iv)就改善我們的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以及有關我們業務風險管理的其他相關事項提出建議。委員會由風險管理部及授信審批部負責人擔任常任委員，共9名成員。

投資評審委員會

投資評審委員會主要負責(i)審議相關同業往來業務、標準化投資產品業務、非標準化債權資產業務、結構化融資等業務；(ii)組織對我們對外投資所形成金融資產質量的監測和控制；(iii)審議對金融市場管理總部主要負責人的業務授權；(iv)審議風險狀況發生重大

風險管理

變化的投資業務及採取的補救方案；(v)批准我們年度投資業務指引；(vi)推薦、推廣新的投資業務品種；及(vii)向董事會報備大額投資業務及關聯交易。委員會由本行分管風險工作的行領導及分管金融市場業務的行領導擔任主任委員，互為AB崗，共六名成員。

業務連續性管理委員會

業務連續性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總體業務連續性管理工作，包括(i)審議業務連續性管理辦法等相關管理制度；(ii)審議業務連續性管理的關鍵要素，包括重要業務範圍、恢復目標、恢復策略等；(iii)審議各部門業務連續性管理工作，(iv)審議業務連續性風險評估、影響分析、策略及總結工作報告等；及(v)審議各部門、各業務條線運營服務中斷應急預案。委員會由本行行長潘明擔任主任委員，共18名成員。

信息科技管理委員會

信息科技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i)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主要的信息科技風險，確定風險級別；(ii)對本行人員進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培訓；(iii)定期向管理層報告信息科技的整體狀況；(iv)協助內部審計部門進行獨立有效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審計；(v)向監管機構報送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年度報告及相關事件；(vi)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策略，對信息科技風險安全事件進行處理；(vii)配合監管機構信息科技風險監督檢查工作；及(viii)負責全行的信息標準化建設，制定涵蓋所有業務的數據標準。委員會由本行行長潘明擔任主任委員，共12名成員。

風險管理部及其他相關職能部門

各風險相關職能部門主要負責協助風險管理政策的擬定以及具體執行相關方案，提供風險管理支持。

總行的風險管理部及其他相關職能部門

我們總行的風險管理部負責全面風險管理並監督所有分支行的風險管理活動，下派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至各分行，並負責信用風險管控，包括貸後管理、資產監控、不良資產的清收處置。風險管理部工作具體包括組織建立和實施我們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制定、實施、評估及改善我們全面風險管理的政策、規章、制度、規範與標準，牽頭組織全面風險管理工作，指導、監督、檢查具體風險管控主管部門開展日常風險管理工作。主管信用風

風 險 管 理

險及操作風險，制定有關該等風險管理的政策和制度並進行評估和修訂，牽頭組織對涉及各類風險的相關因素進行分析和評估，建立和完善風險限額、風險預警、風險監督機制、監督評價機制和風險報告機制，牽頭推動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的建設。

我們已在總行風險管理部下設相關風險管理團隊，各自負責管理其相關領域的信用風險及部分操作風險。其主要職責及責任的詳情載列如下：

徵信統計組

主要負責根據外部監管要求及我們風險管理需要，完成各類授信業務統計報表、分析調研報告的報送，參與信貸等相關系統的建設與維護，確保我們按時按質完成各類監管報表、報告的報送，及授信業務的穩健開展。

放款監控及貸後管理組

主要負責根據本行授信業務發放審核及授信後管理要求，審查並落實貸款業務規定的相關手續和資料，確保授信業務的合法性、合規性、完整性及有效性；指導各經營行開展貸後管理工作，負責信貸質量監督、檢查及防範工作。

全面風險管理組

主要負責根據巴塞爾協議III有關要求及我們風險管理需要，配合我們戰略轉型規劃，逐步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完善全面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政策制度、業務流程、系統建設等，切實提升我們風險管理能力，實現全面風險管理。

不良資產管理小組辦公室

不良資產管理小組辦公室根據總行不良資產管理小組的指導，日常管理不良資產管理和處置工作。不良資產包含不良授信清收處置和抵債資產接收及處置變現等內容。

資產保全中心

主要負責根據本行相關要求及資產保全中心工作安排，負責對本中心管理的不良資產的預警、清收、處置、重組和盤活工作，以最低成本、最快速度實現不良資產的最大化回收，完成部門清收任務。

此外，我們總行成立了授信審批部、運營管理部、計劃財務部和金融市場管理總部、信息科技部、法律與合規部及綜合管理部分別負責管理信用風險、部分操作風險、流動性

風 險 管 理

風險和市場風險、信息科技風險、合規風險管理和聲譽風險管理。其主要職責及責任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信審批部

授信審批部為信用風險管理及市場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之一。主要負責依據我們總體授信業務政策，制定本行授信審查審批相關的規章制度並監督實施，依據實施效果進行完善。在權限內對相關業務進行審查與審批。對需要本行授信審查委員會審批的各類授信業務進行風險審查。

運營管理部

運營管理部為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之一。主要負責根據業務及監管要求，集中處理櫃面業務前後台分離及後台業務、營業性系統業務運行、現金集中配送及金庫作業、交易業務的集中稽核工作，下設集中作業中心等，支持我們業務發展。

計劃財務部

計劃財務部為流動性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之一。主要負責修訂、完善全行財務制度及財務管理，牽頭擬定我們的經營計劃與財務預(決)算，制定資產負債管理政策、統計信息質量管理、財務與管理會計系統建設等，並負責各中心、分支機構經營類指標考核及文件修訂，牽頭制定績效管理框架及辦法。根據本行總體目標，組織擬訂年度經營類考核指標及目標，分解和下達給分支行及相關業務部門。定期對本行各分支機構進行績效考核，分析考核目標達成情況，並報告分析結果。計劃財務部設有總經理及總經理助理崗，下設績效管理崗、預算管理崗、資產負債管理崗、稅務管理崗、統計管理崗及財務管理崗。

金融市場管理總部

金融市場管理總部為市場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之一。主要負責根據我們的業務戰略及規劃，制定金融市場業務經營目標及規劃，全面負責本行銀行間市場本幣資金自營操作及運營、金融同業機構客戶的拓展及維護工作；豐富投資業務品種、進行本行代客資產管理，促進我們金融市場業務的發展，完成下達的利潤考核。

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部

信息科技部為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之一。主要負責根據行業監管要求及我們的業務戰略，制定信息科技發展規劃，負責信息系統的建設，為本行經營和管理工作高效開展提供信息科技保障。

綜合管理部

綜合管理部為聲譽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之一。主要負責(i)制訂完善輿情工作有關制度；(ii)按照相關制度規定，負責組織開展與輿情、新聞媒體等有關的輿情風險管理工作，包括日常輿情監測、評估及牽頭處置，全國性媒體關係維護，向行領導或監管機構等報告輿情工作進展和負面輿情應對情況，組織開展輿情工作培訓；及(iii)指導、組織和督促各分行(或其他單位)開展輿情工作。

法律與合規部

法律與合規部為合規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之一。主要負責根據法律、法規及監管部門要求，通過政策研究、合規管理、合同管理及訴訟管理，提高我們的合規水平，保障我們各項業務合規經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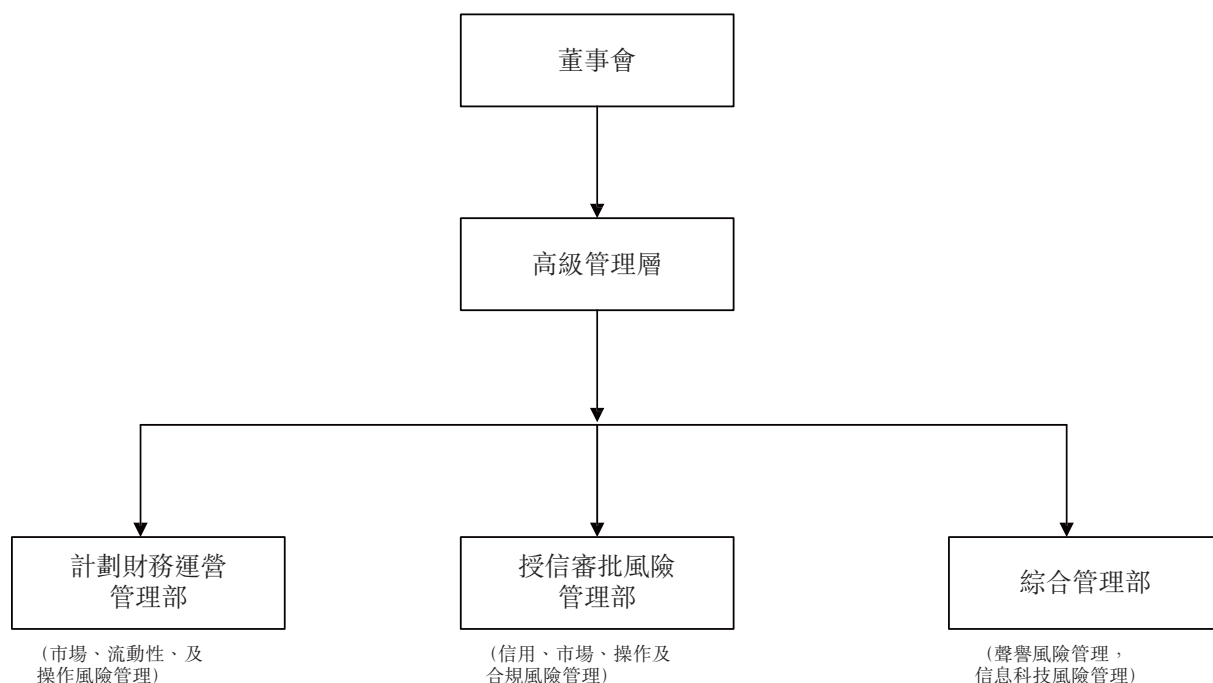
分行及支行的風險管理框架

為配合我們建立具有全面覆蓋及統一監控及監督的綜合風險管理體系的策略，我們已在分行層面建立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負責在我們分行的日常運營過程中實施我們總行制定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包括進行建立及改善內部風險管理、貸後風險管理及風險監控(例如評估信用風險的影響並根據實際情況向總行風險管理部匯報)、資產風險分類、不良資產管理等。我們的分行負責監督及評估其轄下支行的風險管理。

總行外派至各分行的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同時負責各分行的風險管理工作，並每季度向我們總行風險管理部做出有關風險管理工作的例行報告及在必要時匯報重大風險事件。該等例行報告包括但不限於分行的整體信用審批業務、該分行已批准的貸款的質量，以及該分行實施的主要風險管理措施。

風險管理

九銀村鎮銀行的風險管理框架



九銀村鎮銀行參照總行制度建立風險管理制度，與總行基本一致。總行對九銀村鎮銀行的風險管理，詳情請參閱「業務 — 九銀村鎮銀行 — 本行對九銀村鎮銀行的管理 — 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對手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責任或其信用評級變動導致的損失風險。我們面臨主要與我們的公司貸款業務、個人貸款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相關聯的信用風險。

我們已建立了由董事會及其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授信審查委員會和風險分類委員會、總分支三級風險管理部門和崗位、前中後台三道防線組成的信用風險治理結構，並針對我們的業務流程、管理規範構建了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分別從整體信貸流程管理、信貸產品管理、授信審批控制流程管理、放款管理、貸後管理等方面制定了全面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具體而言，個人貸款實現專職審批，對公業務實行授信業務聯繫人制度，通過南昌審批分中心對接分行授信業務，每名獨立授信審批官專職負責兩至三家分行授信，逐步實現區域化分工管理。我們還通過開展授信業務條線檢查、授信業務內控檢查、小微金融業務專項檢查等檢查，加大了現場檢查力度和覆蓋面，切實

風險管理

提高分支機構的風險管理和合規意識。同時，我們已開發並逐步推廣線上影像審批，實現了授信材料由紙質向電子授信管理系統過渡，擺脫了審批時間和材料收寄的約束，實現授信效率的不斷提升，讓我們能夠有效運用先進信息技術，並結合逐步電子化的「貸前調查、信用審查及貸後檢查」的全流程管理，進一步增強我們的信用風險控制能力。

信用政策

與我們的風險管理原則一致，我們旨在確保穩健風險管理文化能促進業務經營健康發展，尤其是授信增長。我們已制定信用政策，載列有關不同行業、客戶群體及金融產品類型的授信指引，我們不時審查及更新有關政策以確保我們能夠及時應對出現的市況。

我們分析宏觀經濟環境及前景、行業政策及現有貸款組合中的客戶、行業、地理位置、抵押品及貸款期限，據此制定及調整信用政策。具體而言，我們實施信用政策優先發展及擴大與國家經濟發展戰略一致、主營業務利潤率相對較高及增長潛力良好行業的信貸規模。同時，我們採取審慎授信策略並限制面對來自利潤下降或增長前景不佳行業及客戶的信用風險，我們應拒絕提高授信或收回現有授信以及限制於非標準化債權資產的投資（相關信貸融資或會用於該等行業）。例如，我們擬密切研究中國政府實施的適用經濟促進政策，如江西贛江新區政策，以確定我們可考慮改善信用政策的地理區域，在業務發展與審慎風險控制之間取得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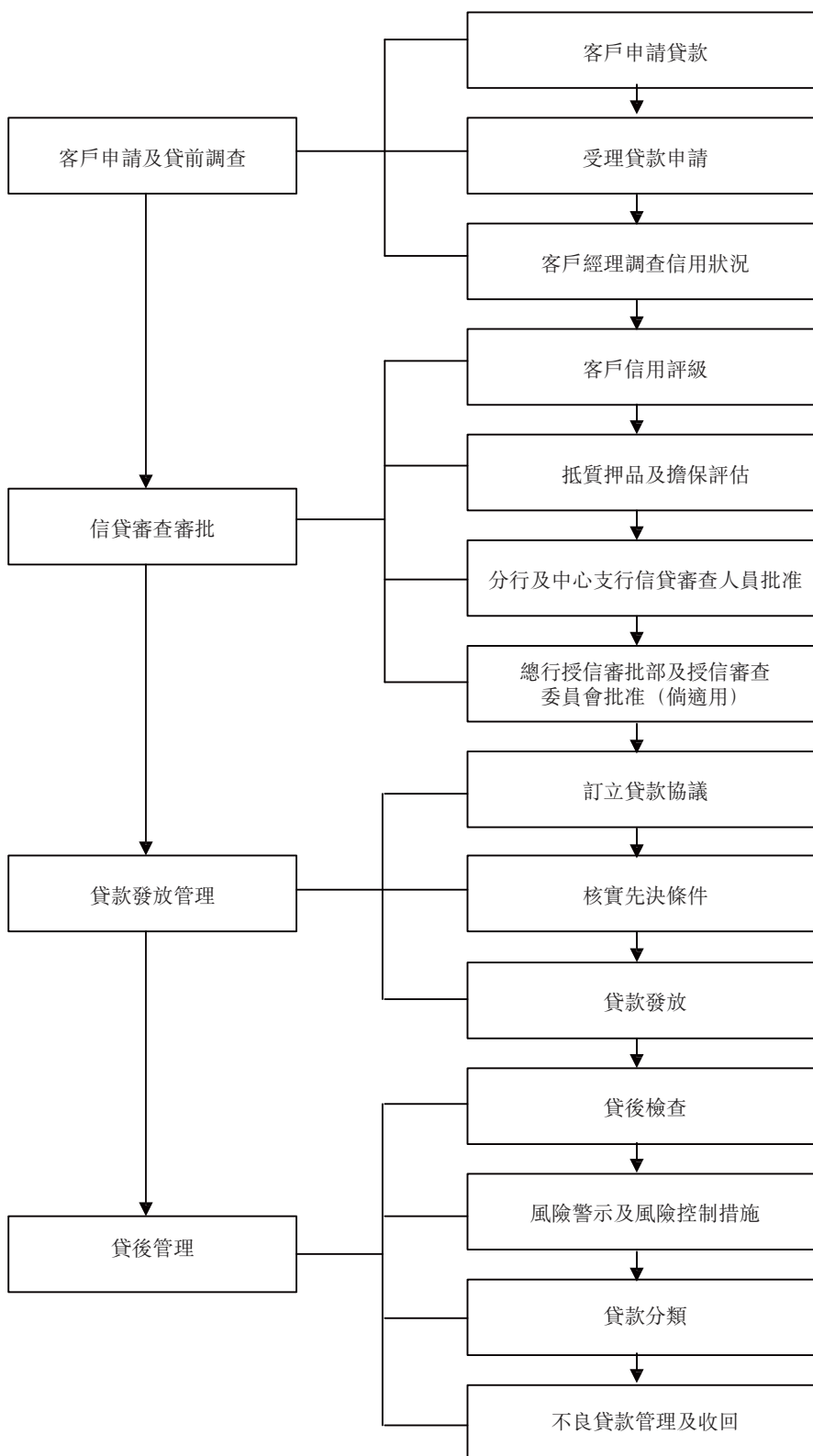
我們各項業務的開展必須符合國家宏觀經濟政策、行業政策、准入政策、監管政策等要求，在符合合規性及基本條件要求的前提下，以小微企業、民營企業、個體工商戶、市民為主要授信支持對象，且針對房地產等宏觀經濟敏感和政策屬性較強的行業制定了具體的信用政策。詳見「監督環境—對商業銀行主要業務的監管」有關具體描述。我們持續堅持結合經濟走勢判斷、順應結構調整要求，要逐步由獨立的企業、行業選擇轉向產業鏈整體選擇，由傳統產品向創新產品轉變。

授信基本流程

我們授信業務以客戶申請為起點，以客戶清償、總結評價為終點，基本流程包括客戶申請、受理、調查、審查、審議與審批、與客戶簽訂合同、提供信用、授信後的管理、信用收回和總結評價。不同授信業務範圍相關風險大不相同，為統一各項業務的信用風險

風險管理

管理，我們採用同一套有關貸款的風險管理程序，主要包括貸前調查、信用審查審議和審批、貸款發放管理、貸後管理以及風險監控及警示。以下流程圖說明我們公司授信業務的基本流程。



風險管理

公司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公司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包括貸前調查、信用審查及審批、貸款發放及貸後管理。

信用申請及貸前調查

貸前調查流程一般自客戶提交公司貸款申請時開始。我們一般要求申請人提供必要的證明文件，如申請人及保證人(如適用)的組織文件、財務報表及信用評估報告。若涉及任何質押或抵押，我們可能亦會要求申請人提供所有權證書及估值報告。

作為信用審批流程的一部分，接獲申請後，我們會分析貸款申請的信用風險及審查申請人的信用狀況，按既定程序及標準進行貸前調查。貸前調查乃根據業務類型及申請人有關風險承擔進行，並須足以有效識別及評估風險，制定合理貸款發放方案，執行統一信用管理，在風險與利潤間取得平衡。我們客戶經理須收集客戶資料、審閱信用申請材料及撰寫信用調查報告。

我們要求對自客戶收取的所有數據應進行全面分析，確保數據真實且具法律效力。為確保信用調查的有效性及防範客戶經理的操作風險，我們已採用雙人調查模式。在系統中進行各項資料的初步審查後，由支行負責人作為授信管理的第一責任人，確保調查第一手資料真實有效。對審查中存疑的，獨立授信審批官會進行第二次盡職調查，進而佐證相關資料與數據。

客戶信用評級

客戶經理受理信用申請並於完成初步貸前調查後進行信用評級，以核定授信風險限額。對公司客戶(不含政府融資平台公司)而言，信用評級為授信的先決條件，無有效信用評級的公司客戶概不得辦理授信業務。我們根據行業類型及公司客戶所屬違約可能性模型評定其評級。我們主要以評分卡形式進行客戶評級，實施九級信用評級制度，即AAA、AA、A、BBB、BB、B、CCC、CC及C，並於考慮公司客戶信譽的定量及定性評估確定其評級時採用綜合打分制度，根據不同類別的客戶設置不同的審批路徑及授信額度。

另外，我們對於公司客戶，新增客戶需即時進行評級；存量客戶，需每兩年更新評級；對於發生突發情況或是影響到客戶評級的事項時，應及時重新進行客戶評級。若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或業務經營有任何重大變化或倘出現任何其他可能嚴重損害借款人償還我們貸款的能力的事項，我們會調整借款人的信用評級。

風險管理

抵押品及保證評估

我們的公司貸款的擔保方式以抵押、質押或保證擔保為主。對於以抵押品擔保的貸款，我們已頒佈內部管理條例載列我們可接受及不可接受抵押品的範圍、釐定貸款價值比及登記抵押品規定。抵押品價值乃參考經我們批准的第三方估值師的第三方估值報告釐定。貸款額最高不得超過抵押物評估變現值的70%，以動產設立質押的貸款額最高不得超過質押物變現值的70%，以權利憑證設定質押的應確保貸款到期本息足額償還。

我們根據信貸評估結果、信貸風險、抵押物折舊、抵押物的適用性及價格變動等因素，確定不同的貸款價值比。我們公司貸款的主要抵押品類型的最高貸款價值比如下：

<u>抵押品類型</u>	<u>最高貸款價值比</u>
抵押	
商業及金融建設用地的土地使用權	60%
住宅建設用地的土地使用權	60%
工業倉庫的房屋所有權	按建築成本計，60%
住宅的房屋所有權	70%
辦公室及酒店的房屋所有權	50%
質押	
中國政府債券	90%，能覆蓋貸款本息
銀行承兌匯票	90%
商業承兌票據	90%
應收賬款	70%
商標使用權	從嚴控制

對於保證貸款，為釐定適當擔保金額，我們通過綜合分析保證人的資質、償債能力、註冊資本及主要業務經營對保證人進行評估，並簽訂保證合同。我們亦關注保證人提供擔保的能力、其或有債務水平及是否與申請人有密切經濟聯繫。

信用審查審批

我們信用審查審批程序已制定全面審查審批制度及遵守程序。我們主要針對授信客戶借款用途來進行業務品種的劃分，對信貸業務進行審查與審批。審查審批程序因授信類型和額度而各異，授信審查包括授信業務審查和撰寫審查報告兩個環節，由相應信用審查審批主體在其權限內獨立進行有關程序。為確保信用審查審批的獨立性，我們縱向實行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制度進行風險管理，各分行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由總行直接指派，為分、支行(部、中心)提供其權限內授信審批、授信法規政策諮詢等授信相關業務服務；對其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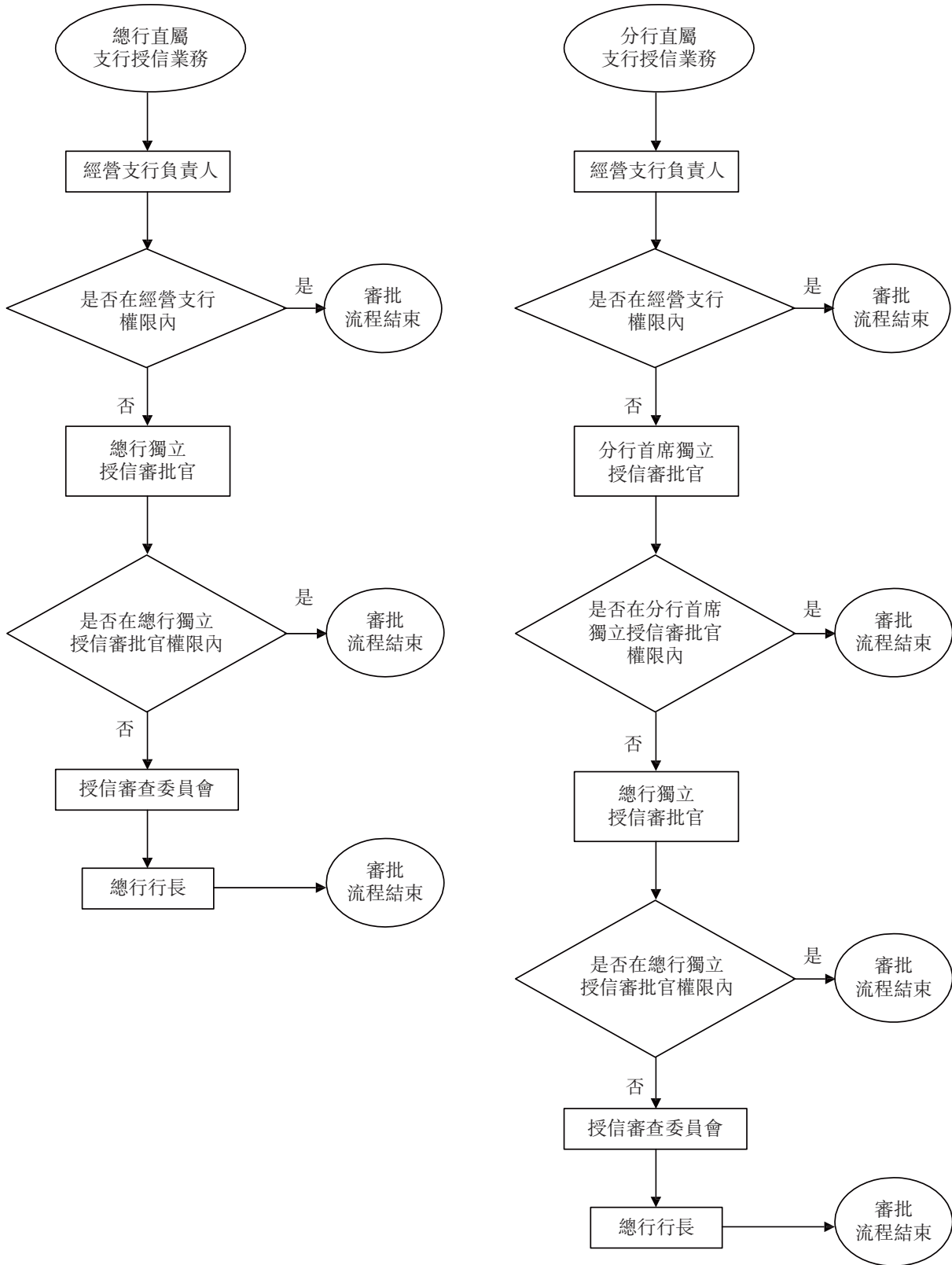
風 險 管 理

批的授信業務風險損失承擔相應比例損失賠償責任。就總行下放分支行的授信審批權限，本行會根據各分支行的資產規模、機構的資產管理能力、不良率等情況每年由授信審批部修訂額度，其範圍一般位於人民幣二百萬元至人民幣200百萬元。分支行層面的信用風險審查委員會受總行層面信用風險審查委員會的指導及監督。有關授信審查委員會的職責與組成，請參閱「— 風險管理架構 — 高級管理層及專門委員會 — 授信審查委員會」。

我們在信用審查審批及決策機制中遵循獨立、民主及嚴格問責原則，實行「授權管理、審貸分離、分級審批」制度，並嚴格執行授信業務第一責任人制度。我們授信業務分表內授信業務和表外授信業務，表內授信業務主要包括貸款、貼現、貿易融資、透支、保理、拆借和回購，表外授信業務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信用證、保函和貸款承諾。我們的信用審查審批程序對人民幣五百萬元以上的授信業務（不含小微企業金融管理總部授信業務、金融市場業務），由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撰寫審查報告。同時，我們根據申請人所屬行業、擔保方式及信用額、融資計劃和資金用途、信用記錄以及其業務經營針對各類信用申請人採用不同的審查審批程序。公司貸款授信業務的審批基本流程詳見「— 授信基本流程」。

分支行採用授信審查委員會審批、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雙簽審批制，分為四個層級，即總行授信審查委員會、總／分行行長（副行長）、總／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經營行負責人（助理）。由總行對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授予初審和終審兩級審批權限，分行在總行授信授權範圍內，每筆授信由授信調查人和授信第一責任人簽字同意後，根據授信金額大小上報分行相應級別的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進行初審和終審，終審人的簽批意見為最終的正式生效意見。具體流程如下圖所示：

風 險 管 理



風險管理

具體權限劃分細節如下表所示：

授信審批權限	單位：人民幣千元	
	獨立授信審批官 終審	審批層級 初審
(100,000至150,000)	八等	六等或七等
(60,000至100,000)	七等	六等
(40,000至60,000)	六等	五等
(20,000至40,000)	五等	四等
(10,000至20,000)	四等	三等
(5,000至10,000)	三等	二等
(0至5,000)	二等	一等

針對人民幣150百萬元以上的超大授信額度(不含存單質押的授信或銀行承兌匯票貼現)由獨立授信審批官初審後提交總行授信審查委員會審批。授信審批權限按我們淨資產的3%確定，隨著淨資產增加，授信審批權限也將相應提高。針對銀行承兌匯票、保函等表外授信業務計算授信額度時只計算敞口部分額度。授信業務一律按其單戶授信餘額由相應級別的獨立授信審批官進行初審和終審。

貸款發放

我們的總行風險管理部負責整體管理及監督公司貸款發放。公司貸款申請一經批核，我們將與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及其他附屬協議，載列貸款以及(倘適用)抵質押品及保證的主要條款。我們由客戶經理直接於信貸風險管理系統中進行出賬申請，通過信貸風險管理系統進行貸款發放審查，審查獲提供的文件是否完整、合法、真實及有效，確保所有文件獲有效授權、必需材料妥當提供及貸款協議規定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符合。總行風險管理部放款審核人員審核通過後方可履行放款手續。

貸後管理

授信後檢查內容主要包括對客戶基本情況審查、授信用途檢查、重大經營管理事項檢查、財務經營狀況或項目進展情況的檢查、結算往來情況的檢查、風險分類檢查、授信效益檢查、授信審批條件落實情況檢查、風險預警檢查等。分類管理是我們提高授信後管理精細化水平從而提高管理質量和效率的重要手段。按照客戶及其授信的風險狀況、重要性設定不同的檢查頻率，檢查內容也區分不同側重點，我們將授信後檢查分為：重點風險業務檢查、一般風險業務檢查、低風險業務檢查。

我們的貸後管理流程主要包括授信後檢查、風險預警、風險分類、問題處理、損失核銷以及最終評價。

風險管理

授信後檢查。我們授信業務經辦人員發起指定的授信後檢查及風險分類任務，對我們借款人的基本資料、財務及經營狀況、銀行貸款、或有負債、債務、抵押品及保證人進行定期審查。我們亦密切監察貸款資金用途，根據檢查和分類情況設定風險化解措施或行動觸發條件，風險化解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要求實地調查客戶；要求更新財務報表、營運數據、資料等；啟動對客戶／擔保人的訴訟程序，停止出款；督促客戶履約還款計劃；列為黑名單客戶；追加擔保；將授信移交給資產保全中心管理；更改授信後檢查頻率等。總行及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監督各經營行授信後管理工作，審核授信後檢查報告、風險分類初分結果、風險化解措施或觸發條件。總行及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風險監控官負責檢查相關人員落實風險化解措施情況和監督設定觸發條件狀況，對未達到風險管理目標的，按照預先設定的觸發條件提出進一步的處理意見。

風險預警。為在授信後管理工作中及時發現、處理、報告各種風險預警信號，我們已就公司貸款在總行、分行及支行建立各級風險警示機制，及時分析預警事項風險程度，提示經營行和業務管理部門的授信業務經辦人員進行調查解釋和說明，並在得到總行風險管理部負責人覆核後，對有關風險預警信號做出相應處理。並對重大突發事件按照優先處理的原則並採用專項的報告機制。總行及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監督經營行落實風險處置措施的進度，並向總行及分行主管風險的副行長報告。在遇到突發風險事件時，總行及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可根據事件性質及程度隨時召開不定期會議進行商討，確定風險處置方案並告知總行，以有效控制有關風險。

風險分類。貸款分類為我們持續貸款監控的重要部分。在風險管理方面，我們在中國銀監會規定的貸款五級分類（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及損失）的基礎上，將授信資產風險分類形態從高到低依次分為正常一級、正常二級、正常三級、關注一級、關注二級、關注三級、次級一級、次級二級、可疑級和損失級十個級別。前六級合稱優良授信資產，後四級合稱不良授信資產。對公司貸款而言，我們均以貸款逾期時長和擔保方式為基礎進行風險分類，並在此基礎上將借款人的還款能力、還款記錄、還款意願、項目的盈利能力、擔保及抵押品等列為參考因素。我們的分支機構在總行及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的監督下每季度進行貸款分類，特殊情況下，如在貸後管理過程中，客戶經理監測到客戶還款能力發生變化或是影響貸款分類的情形，可實時對貸款分類進行更新。

風 險 管 理

問題處理、損失核銷以及最終評價。為保護我們的信用資產，我們堅持在發現客戶出現風險的早期階段實施有效的風險控制和處理措施，對損失進行核銷並形成最終評價。例如，我們或會增加貸後檢查次數、凍結信用額及停止新增任何授信。對問題類授信客戶的授信後管理工作充分應用風險分類成果，並根據分類形態及變動趨勢採取有針對性的管理措施，對其中損失類風險繼續追償，並按照呆賬核銷條件，及時收集和準備證明材料申報核銷。授信後檢查結論根據本期內匯總的預警信號形成最終評價，以保證授信業務經辦人員與業務部門相關人員可按照最終確定的風險化解措施，採取行動，減緩並有效防範風險的擴大。總行授信審批部暨風險管理部每年根據授信業務基本情況進行各業務條線檢查，檢查一般分為現場檢查與非現場檢查，對業務情況嚴重的(如未落實審批條件的)重罰。

房地產行業貸款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針對房地產開發商貸款等重點風險領域，制訂了具體的信用風險管理政策。通過建立統一的信用風險管理平台，對房地產行業的貸款客戶實行名單制管理並定期更新，以保證房地產行業貸款業務的健康發展。就九江城區支行外的分支行，本行實行白名單制，即僅向客戶名單內的房地產開發商授信。

我們仔細研究房地產行業政策並積極收集市場資料以評估房地產市場引發的風險。我們投放於房地產行業的貸款所涉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我們授予的房地產開發貸款、個人住房貸款、商業用房貸款。我們在我們年度授信指引中訂明房地產開發貸款的規定，涵蓋客戶甄選、項目甄選、審查重點及貸後管理各方面。我們對於依據項目而成立的房地產開發項目公司原則上不發放貸款，從嚴控制對閑置土地和空置商品房較多的開發企業的貸款，且不對以土地使用權或在建工程作抵押的房地產企業發放流動資金貸款或其他類型的貸款。進行信用審查時，我們重點審查房地產開發商的財力、房地產開發項目的類別、位置、成本及銷售前景、所需政府批文、許可證及證書。我們監督銷售所得款項收回情況，確保有關銷售所得款項用於償還我們發放的貸款。

票據貼現業務的信貸風險管理

我們實行「全行營銷、集中辦理、統一管理」的經營模式，由總行的票據中心及分行的經辦部門辦理。

為防範票據風險並加強內部監控措施，我們已採取下列重要措施：(i)為防範票據風險，對第一次在我們辦理貼現且單筆銀行承兌匯票(紙質)面額在人民幣1,000萬元(含)以上

風 險 管 理

的客戶，或只在我們辦理貼現業務的客戶，必須雙人實地上門查詢，以防詐騙。但對在我們開立基本賬戶、經常有業務往來且貼現業務量大的客戶，風險可控的人民幣1,000萬元以下大額票據可以不上門實地查詢，通過大額支付系統或委託他行代理等方法進行查詢即可辦理貼現；(ii)對貼現票據簽發銀行進行資格准入。我們原則上暫定只辦理該表中註明的銀行和省、地(市)農村信用社、農村合作(商業)銀行所開出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貼現；(iii)辦理貼現業務，背書不得附有條件，背書附有條件票據一概不予以辦理。票據存在回頭背書，一般不予以辦理。票據為二查票(二查指我們發出查詢為第二次)謹慎辦理，若是辦理須向一查行發查詢詢問是否辦理貼現或者質押，票據為三查或以上的不予以辦理；及(iv)我們為防範公示催告期間辦理票據質押、貼現業務喪失票據權利的法律風險，對處於公示催告期間，及公示催告期間屆滿至人民法院作出除權判決之前的票據申請質押、貼現的，一律不得受理。

個人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個人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包括貸前調查、信用審查及審批、貸款發放及貸後管理。

客戶申請及貸前調查

個人借款人須提出貸款申請並提供所要求的相關資料，例如身份證、結婚證、財務狀況、職業、收入來源、債務情況、信用記錄及貸款用途證明材料。在個人貸款調查方面，我們實行雙人調查制度，經營行主調查人、輔調查人對申請人情況進行盡職調查，通過獲取相關證明文件及嚴格執行面談和面簽制度以核實所獲提供的數據。貸款調查應以實地調查為主、間接調查為輔，採取現場核實、電話查問以及信息諮詢等途徑和方法。

信用審查及審批

我們對個人貸款申請進行全面審核與評估。我們的審核注重多個方面，包括貸款申請數據的完整性與合規性及貸前調查報告、貸款申請人的信用狀況、收入水平及還貸能力、抵押品價值、利率的適當性及還貸方式是否符合我們的規定。我們強調所提供數據的完整性，尤其關注有關申請人財務狀況、職業、收入來源、債務情況、信用記錄及抵押品(如有)價值的數據。就個人消費貸款而言，我們亦會設置貸款所得款項用途限制。

我們的審核根據不同貸款授信產品分層授權審批。個人貸款的授信審批流程一般參照

風險管理

公司貸款的授信審批流程，詳情請參閱「公司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信用審查審批」。

由經營行提出申請，除各直屬支行外的分支行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進行信用審查並按各自授權限額批准。具體審批流程為，由客戶經理發起，經過支行行長及分行業務部門受理，到分行初審，並經過分行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兼任風險監控官)審批。我們直接外派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至縣域支行，執行信用審批審查的職能，簡化了相應流程。由於直屬支行不設立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其貸款審批由總行負責。如果建議貸款金額超過當地各分支機構授權，則需要經過總行批准，根據擔保方式、業務品種、分支機構權限實行差異化審批，總行授信審批部指定專職個人貸款獨立授信審批官，負責上報業務的初審或終審。

我們正逐步開展零售內部評級體系建設，其中零售客戶評級模型由我們歷史數據，通過統計方法建模而來，根據我們業務品種，開發出兩類評分卡共計18張(分別為申請評分卡六張，行為評分卡12張)，並針對每類評分卡進行了風險類別的設定，將處於不同分數的客戶劃分成不同的類別，從而提供審批決策、授信額度及貸後監控措施等建議。現階段，將實現評級模型的系統化，該系統於2017年8月運行後，可實現系統自動評分，並實時將評分反饋至業務系統進行業務決策。

貸款發放及貸後管理

我們個人貸款發放與公司貸款發放流程基本一致，實行集中放款管理，由總行及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實行貸款發放統一管理，目前我們個人貸款基本已全部集中至總行放款中心，實現放款流程化及標準化管理。在貸款發放流程方面，由客戶經理在貸款獲得審批通過後，進行貸款合同文本及相關附屬文本的面簽或抵押品的辦理等工作，在信貸風險管理系統中進行貸款發放申請，由總行及分行授信審批暨風險管理部進行貸款發放審核，審核通過後予以放款。

個人貸款的日常檢查工作由經營行負責，資產保全工作由經營行和總行及分行風險管理部負責。貸後階段，我們主要關注借款人的還貸能力、保證人保證能力及抵押品價值變化。授信業務經辦人員通過賬戶分析、憑證查驗、現場檢查等方式，對貸款資金使用、

風險管理

借款人的信用及擔保情況變化等進行跟蹤檢查和監控分析，按期撰寫貸後檢查報告，確保貸款資產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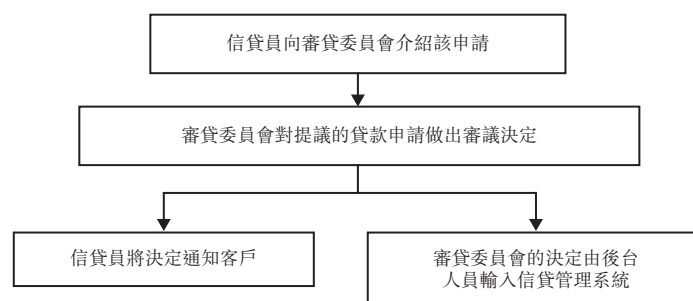
我們的個人貸款分類與公司貸款分類基本一致，將個人貸款從高到低依次分為正常一級、正常二級、正常三級、關注一級、關注二級、關注三級、次級一級、次級二級、可疑級和損失級十個級別，主要由系統自動進行分類認定，客戶經理每季定期開展分類工作。當客戶出現影響還款能力的重大事件時，實時進行分類調整。

小微金融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小微金融業務包括在公司銀行業務下為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經營貸款以及在零售銀行業務下為個人經營者貸款提供信貸服務。關於小微金融業務內容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業務 — 主要業務線 — 小微金融業務」一節。我們的小微企業金融管理總部對小微金融信貸業務進行統一的管理，從業務受理、審查審批及貸後管理等各方面採取多種措施，以更好地控制小微金融貸款的信用風險。

我們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貸款基本參照公司貸款業務的風險管理模式，而個人經營貸款基本參照個人貸款業務的風險管理模式。

針對特定小微專營貸款品種及未來規劃開展的線上業務，在授信審批流程方面，我們小微金融業務審批實行一級審批制，所有授信業務在小微企業金融管理總部主管預審的基礎上均由小微企業金融管理總部審貸委員會最終審批。審貸委員會成員對授信審查所依據資料的合規性、完整性和審查結果的可靠性以及授信資產風險分類的正確性負責，並承擔相應的連帶責任。審批結束後，審貸委員會的一致意見（包括批准、有條件的批准或拒絕）被記錄於貸款審批表中，並由委員會的全體委員簽名。具體小微企業金融管理總部授信業務審批流程如下圖所示：



風險管理

小微金融業務的其餘大部分貸款品種參照公司貸款的授信審批流程，詳情請參閱「信用風險管理—公司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信用審查審批」。

不良資產管理

我行專門設立不良資產管理小組負責按照管理權限對審批權限職責範圍內的不良資產保全、清收、轉讓、處置等事項進行審議及決策，並定期對抵債資產的接受、管理、轉讓、處置等工作進行統籌管理和監控。

我們於2018年相繼修訂了《九江銀行不良資產管理小組工作細則(暫行)》、《九江銀行不良授信資產管理辦法(試行)》及《九江銀行抵債資產管理實施細則》。抵債資產業務操作和控制流程包括抵債資產的接收、保管、處置三個階段。抵債資產收取和處置的審批權原則上集中在總行，分行依據總行授權權限進行審批。總／分行，及其風險管理部、計劃財務部、綜合管理部及法律與合規部等部門在抵債資產管理中密切配合。其中總行風險管理部作為抵債資產的統籌歸口管理部門應定期通過現場或非現場方式對全行抵債資產經營管理實施檢查及監督。總、分行計劃財務部主要負責抵債資產接收與處置等過程中的賬務處理，對預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負責計提相應減值準備。總、分行綜合管理部主要負責對各機構接收的抵債資產統一進行管理，並落實管理責任，每季度牽頭與風險管理部及計劃財務部對抵債資產進行盤點。總、分行法律與合規部負責全行抵債資產接收與處置等管理過程中的法律諮詢及法律服務。根據抵債資產性質、特點和狀況，保管責任人要定期或不定期地進行檢查和維護，原則上至少每季度一次，防止抵債資產的毀損或滅失。

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金融市場業務的信用風險主要來源於貨幣市場交易、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債券承分銷、票據轉貼現及代客理財業務。我們主要通過管理固定收益類產品發行人的信用評級及信用額度、投資後管理及風險評估而控制金融市場業務的信用風險。總行的投資

風險管理

審批委員會是我們金融市場業務信用風險管理的管控機構，並外派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具體有效管控信用風險。

同業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的同業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和票據轉貼現。我們採用「統一授信、區別授信、合理核定、適時調整」的原則，從授信前調查、授信審查、授信審批決策、授信額度管理與佔用以及授信後管理等五個環節對我們的同業業務風險有效管理。

公司貸款的授信審批流程通常適用於同業業務，詳情請參閱「信用風險管理 — 公司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 — 信用審查審批」。總行金融市場管理總部的工作人員對同業基本信息進行收集、調查並提出額度申報，由總行授信審批部審核後，報授信審查委員會審批，報行長進行最終審批。各分支機構可根據自身經營需要向同業提供授信或申請授信，但首先需要向總行金融市場管理總部報批，再報總行授信審批部審批。向同業提供授信時各分支機構作為授信前調查機構，應將所有授信材料按照我們同業授信審批程序報送審批。總行金融市場管理總部負責我們同業客戶授信額度的統一管理。

授信後管理機構主要通過授信後檢查、風險預警和檔案管理等措施，對授信對象經營變化及市場上各種可能影響同業客戶履約能力的因素進行動態追蹤、監測、反饋和分析，及時發現風險預警信號，以採取有效處理措施管理風險。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的信用風險管理

我們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主要由債務證券、信託計劃、資產管理計劃、其他中國商業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組成。我們在金融市場管理總部內部設立了專門的風險管理平台，配備授信審批並負責風險控制。我們主要通過管理所投資的產品和有關抵押品的信用風險，實行分級授權審批體系，制定對債券投資交易、資金融通等各項業務的單戶投資限額和單個產品限額，根據我們的評估以及我們的資產及負債架構和信用審批規定釐定我們投資的合理限額。我們嚴格控制對信用產品的准入和單戶集中度，各類業務均在經批准的授信額度內進行交易，並通過投資前調查和投資後評估等措施有效管理信用風險。對所投資的金融資產，如信託計劃，我們一般要求投資的本金及預期收益由融資方及／或第三方擔保人提供的抵押、質押及／或保證等方式擔保。倘信託公司無法向融資方悉數收回約定

風 險 管 理

的回報及投資本金，我們將會要求信託公司根據法律採取提起訴訟等措施將我們的虧損降至最低並行使擔保的抵押權以挽回任何損失。

我們與債券發行人、信託公司、資產管理公司及理財產品發行人訂立交易前，對其資產負債情況、信用評級及業務規模等進行全面風險評估，從而確認授信審批額度，並綜合考慮具體的投資情況密切關注如回報率及投資風險等指標。我們亦積極監督最終融資方的經營及財務狀況及對相關項目進行定期檢查，並參照公司貸款進行風險管理。就通過抵押、質押等方式擔保的投資，我們執行統一的抵押品管理措施，詳情請參閱「信用風險管理—公司貸款業務的信用風險管理—抵押品及保證評估」。就第三方提供保證的投資產品，我們密切關注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和擔保人的保證能力，並參照公司保證貸款進行風險管理。對於無擔保的投資產品，我們一方面限制投資總額，另一方面嚴格准入標準，只與優質交易對手開展合作，並控制單筆投資額度和投資期限。

在項目投資後，我行持續對融資人開展跟蹤管理，實時監控其經營情況及財務狀況。投後管理包括賬戶監管、投後檢查、風險預警、臨期處理、風險分類、不良資產管理、檔案管理、總結評價等。投後管理根據投資標的不同，實行差異化、有針對性的管理、根據風險大小不同，進行重點管理和一般管理，根據時間節點不同，實行首次、定期和不定期檢查。經辦人員及經辦機構實時關注影響投資安全的各種因素，實行動態管理，堅持「誰經辦誰管理，誰經辦誰負責」的原則。我們金融市場業務投後管理按照規則及程序執行。

我們對自有資金及通過理財產品籌集的資金進行投資，主要由債券投資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務工具投資組成。我們對該等交易實施集中管理模式，總行風險管理部負責風險管理和控制，並由授信審批部外派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負責以投資為目的的授信審批工作及交易對手的授信額度審批。主要風險管理措施包括准入評級、信用審批、信用控制及風險評估。

我們秉承審慎原則開展債券投資業務。我們的債券投資主要着重於資產實力雄厚、市場聲譽良好的機構發行的債券，如由中國政府及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券。我們對中國公司發行人所發行債券的投資進行嚴格控制。我們規定，對公司所發行債券的各單項投資須根據發行人的信用評級提交我們高級管理層轄下的投資審批委員會或總行授信審批部等機構進行審批。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對中國政府及中國政策性銀行所發行債券以及中國公司發行人所發行債券的投資額分別為人民幣8,871.0百萬元、人民幣14,921.1百萬元及人民幣6,816.1百萬元，佔我們債券投資總額的約28.9%、48.6%及22.2%。

風 險 管 理

為加強我們對使用發行理財產品所得資金的管理及控制，我們嚴格執行投資前盡職調查、風險審查及投資後風險管理。於投資管理過程中，倘根據市場預測及使用多項投資分析工具，投資回報相對較高及風險較低時，我們會物色合適的投資目標。我們亦會密切監控流動性風險，包括我們所售金融產品的期限及相關信用資產的期限的錯配。為確保我們符合中國銀監會發佈的相關法規以向投資者充分披露我們所發行的理財產品的相關資產，我們制定並發佈了有關披露我們發行的理財產品有關信息的相關內部規則並加強對我們員工在相關合規事宜方面的培訓。我們完善我們提供的理財資產的會計紀錄，將保本理財產品計為資產負債表表內項目，而非保本理財產品則計為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指利率、匯率及其他市場因素導致的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損失的風險。我們銀行業務組合有關的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我們交易業務組合的主要市場風險為交易頭寸市值的波動，其受利率、匯率等可觀察市場變量的變動所影響。我們的市場風險管理主要目標是根據風險偏好確保潛在市場損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同時致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回報最大化。

我們已建立一個三層級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包括我們的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他有關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金融市場管理總部及貿易金融部)。本行在貿易金融部及金融市場管理總部均派駐風險監控官，負責識別、計算、監督並及時管控市場風險。我們總行的金融市場管理總部是我們市場風險的主要管控部門，負責透過日常業務經營實施市場風險管理措施，主要通過賬戶劃分、限額管理等方式進行市場風險管理並不斷優化現行系統，如蒙特卡洛模擬和壓力測試的功能。目前使用的資金業務系統可反映每日投資組合的損益情況，並預計新型系統可以對突發事件可能造成的潛在損失進行模擬和估算，以評估在極端不利情況下的虧損承受能力。通過壓力測試結果，金融市場管理總部對債券投資管理策略、政策和限額進行調整，並制定應急處理預案。

我們已實施一系列有關市場風險管理的內部政策及法規，當中載列有關市場風險的多項事宜，如組織框架、不同機構的職務及職責、流程及申報系統。我們的市場風險管理活動包括識別、測量、申報、執行及監控市場風險，該等活動由我們的金融市場管理總部執行。

對於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我們在風險管理措施上有所差異。賬戶的主要風險是否為市場風險是賬戶劃分的輔助標準和參考因素。對於交易賬戶，我們對其賬戶頭寸定期或不定期利用市場價格或模型定價估值，並積極管理該投資組合；對於銀行賬戶，我們對其

風險管理

按照歷史成本收費。在後期對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再行調整劃分時，交易賬戶頭寸由特定原因引起的調整受到轉移頭寸限制，並且適用不同的賬戶調整審批程序，銀行賬戶頭寸的再調整目前無轉移頭寸的限制。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指我們的財務狀況因利率不利變動面臨的風險。銀行賬戶利率風險主要源於易受利率影響的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資產與負債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的錯配。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錯配可導致利息淨收入及經濟價值受到現行利率變動的影響而變動。我們在開展日常借貸、吸收存款及金融市場業務時均產生利率風險。

我們主要透過調整資產與負債結構管理利率風險。本行致力通過調整產品利率期限和定價方式、調整內部資金轉移定價、開發新產品及資產證券化等方式調整本行的資產負債結構。我們對投資組合內的債券工具進行到期分析，同時我們透過對債券價格對利率波動的敏感度分析評估潛在價格波動。我們主要使用重定價缺口分析、收益率曲線分析、久期分析、利率敏感度分析以及壓力測試來測量我們潛在利率變動的風險。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指我們所持有的外幣敞口的頭寸水平和現金流量因主要外匯匯率波動而受到不利影響的風險。我們控制匯率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對外匯敞口進行日常監控。我們根據相關法規要求和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一方面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不同貨幣上可能的錯配來控制匯率風險。另一方面通過實時結售匯平盤的穩健交易策略，規避因匯率波動帶來的匯兌損失。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支付到期債務或滿足業務經營擴大後流動資金需求的風險。我們主要在對借貸、交易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時及對流動資金頭寸進行管理時面臨流動性風險。我們流動性風險管理的主要目標包括保持足夠的現金及資產來滿足客戶提存、支付和正常貸款的需求；建立實時、合理、有效的管理機制，實現對流動性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滿足相關監管要求，保障持續、穩健運行；建立科學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制定有效策略、程序，持續推動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的開展。影響我們流動資金的因素包括我們的資產及負債的期限結構以及中國人民銀行貨幣政策的變動，如法定存款準備金率變動。

風險管理

我們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總行其他有關部門三個層面組成。我們建立了由董事會及其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資產負債委員會組成的流動性風險治理結構，負責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戰略並構建內控機制。計劃財務部牽頭負責日常資金頭寸以及流動性風險管理，金融市場管理總部及貿易金融部分別是本行本／外幣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執行和操作部門。審計部是對我們流動性風險管理活動進行獨立審計監督的職能部門。我們通過流動性指標及流動性缺口測算進行流動性風險計量，通過壓力測試分析承受流動性事件或流動性危機的能力，通過限額監控管理、建立流動性風險應急機制和報告機制，強化流動性風險管理。因此，我們能全面評估我們資產於極端情況下的風險耐受水平，預防相關極端情況帶來的不利影響，並提供我們對業務經營的決策的依據。

我們主要通過監控資產與負債的期限來管理流動性風險，確保有充足資金履行到期責任。我們執行嚴格的監管規定，密切監察多項流動性指標，制定應急方案及加強流動風險管理及壓力測試。具體而言，我們已建設完成資產負債管理系統，實現對資產負債總量與結構的把控，以增強主動管理流動性風險和利率風險的能力，推進風險管控、盈利能力與資源配置的有機統一。同時，通過設置專職資金計劃崗、設立牽頭管理部門以及執行操作部門、流動性風險應急處置工作小組等措施，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有效性。我們的主要流動性風險管理措施載列如下：

- 保持負債穩定性，確保核心存款在負債中的比重；
- 設置一定的參數和限額監控及管理本行流動性頭寸，對本行流動資金在總行集中管理，統一運用；
- 保持適當比例的現金及央行超額存款準備金、同業往來、流動性高的債權性投資，參與公開市場、貨幣市場和債券市場運作，保證良好的市場融資能力；以及
- 建立流動性預警機制和應急預案。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風險，主要因內外欺詐、現場安全故障、業務中斷及信息科技系統故障等所致。我們操作風險管理的目標是(i)持續改進和完善本行操作風險的管理；(ii)建立符合我們實際的

風 險 管 理

操作風險管理體系；(iii)最大程度減少操作風險事件；(iv)降低操作風險損失；(v)滿足巴塞爾協議III達標要求和操作風險管理的監管要求；及(vi)維護我們的聲譽和市場價值。

我們已制定多項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旨在有效識別、評估、監測及控制／緩釋我們的操作風險及盡量減低操作風險引致的任何損失，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實現業務高效處理。我們已按照監管部門要求穩步推進案防工作，通過案件風險排查、員工行為自查、案防知識學習培訓、案防知識應知應會考試等手段，加強對員工行為的監督和排查，建立員工異常行為舉報、查處機制，強化員工職業操守。

此外，我們已建立一項有效的操作風險管理制度，其中，董事會最終負責操作風險管理，同時高級管理層提供支持，領導本行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其中我們的業務部門、風險管理及法律合規部門以及審計部門緊密合作，以實現有效的風險控制。分支行連同我們的營業機構及業務職能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一道防線，直接負責操作風險管理。總行風險管理部、運營管理部及相關業務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二道防線，負責制定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統籌、支持及監督操作風險管理。法律與合規部和審計部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三道防線，分別負責合規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評估，以及評估我們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是否充足及有效並開展內控審計。為確保實時識別相關風險，我們已建立由下至上的操作風險報告制度。重大操作風險事件須立即由相關分支行、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向高級管理層報告。

我們致力通過以下措施進一步改善操作風險管理：

- 對前、中、後台執行嚴格的職責分離，改善業務流程及風險管理程序；
- 定期審查風險預警並更新覆蓋所有部門及職能單位的操作指引；
- 通過持續培訓、合規檢查、現場審計及場外監控等方式提高員工的合規意識；
- 採用技術(包括升級信息系統及自動化技術)提升信息安全；及
- 建立應急方案及推出業務持續發展計劃。

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我們在運用信息科技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可能面對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我們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有效的機制，實現對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不斷完善信息科技基礎設施建設，在管理上參照ISO27001標準(信息安全管理體系標準)和中國銀監會發佈的《商業銀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指引》，建立和完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促進業務安全、持續、穩健運行，推動業務創新，提高信息技術使用水平，增強核心競爭力，及提高可持續發展能力。我們致力在構建高效、靈活、安全的基礎架構及應用架構的基礎上，建立了主要包含信息安全管理、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及信息科技審計等在內的有效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體系。我們的信息科技風險動態監測系統，主要包括「系統可用率」、「系統交易成功率」、「投產變更成功率」、「假冒網站查封率」、「外部攻擊變化率」、「信息科技風險事件數」、「主要電子渠道交易變化率」、「主要電子渠道活躍用戶變化數」八項監測指標，分別按照月報及日報兩個圍度展開，根據各項指標的閥值報警，由風險管理部門提出風險提示，並提交信息科技部門分析原因並及時整改優化。

我們的業務運營依賴信息科技系統的正常運作。若我們受到網絡攻擊，其可能損害我們的網上銀行或手機銀行等業務，導致有關服務臨時或長期暫停，或客戶數據被盜，而這可能導致有關客戶投訴或提出訴訟。為預防有關網絡攻擊的風險，我們已建立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系統，當中載列全面的信息科技管理及信息安全策略。此外，我們已為僱員提供定期信息安全培訓，以提升僱員對信息安全的認知，改善我們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履行情況。而且，我們透過不同技術(包括防毒軟件、防火牆及惡意代碼防護)保障我們信息系統的安全。

在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領導下，我們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框架以三道防線為基礎，即信息科技部、風險管理部和審計部。信息科技部設置專職負責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風險管理部外派信息科技風險監控官常駐信息科技部現場辦公，審計部設置專職信息科技審計組開展信息科技審計，實現有效的事前、事中、事後的風險防範。

信息安全管理

為增強信息科技的安全性，我們設置專門信息安全崗位監督信息安全並制定一系列信息安全管理措施，加強信息安全管理，通過嚴格的審批、閉環跟蹤的流程控制和事

風 險 管 理

後的檢查處罰機制加強信息安全管理。同時，我們的核心系統已正式回遷，位於武漢光谷金融港的武漢數據中心正式落成，形成由武漢金融港數據中心、武漢光谷軟件園銀聯災備中心以及九江異地災備中心組成的「兩地三中心」災備體系，重要信息系統的災難恢復等級達到了五級標準，同時加快提升我們信息科技的自主掌控能力，為經營管理提供更好的支持。

信息科技審計

我們對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進行審計，以監督、評價各項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治理架構、政策、策略、程序及流程、措施及內控等是否充分有效。同時，我們如有必要可聘請外部專家對我們的硬件、軟件、文件及數據進行外部審計以識別與信息科技有關的現有風險。中國銀監會或其派出機構必要時可指定具備相應資歷的外部審計機構對我們執行信息科技審計。其根據授權出具的審計報告，經中國銀監會審閱批准後具有與中國銀監會或其派出機構出具的審計報告同等效力。我們須根據該審計報告提出整改計劃，並在規定時間內實施整改。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我們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我們形成負面評價的風險。我們聲譽風險管理通過提升在輿情與聲譽風險管理方面的防範與應對能力，進一步完善了的聲譽風險管理制度，明確了聲譽風險分類標準、責任主體、管理原則，完善了聲譽風險預防、監測、報告、處置體系，最大限度地減少聲譽事件對我們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促進持續穩健經營。報告期內，未發生重大輿情事件。

我們建立負責聲譽風險管理的層次化組織架構。董事會承擔全行聲譽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聲譽風險管理工作。我們在各機構、各業務部門設立哨崗，安排專人每天對轄內涉及我們的新聞、消息、網絡論壇帖子和銀行業新聞進行24小時不間斷輿情監測，同時進一步擴大信息採集面，將搜集觸角延伸至微博、微信等新型傳播媒體，在「拓面」、「增效」、「提質」上確保負面輿情得到及時發現和妥善引導，形成了輿情動態監測的常態化長效機制，提高輿情工作的前瞻性和預見性。此外，我們將繼續做好與報紙、電視、網絡等媒體的關係維護，積極處理和應對一般客戶投訴，使聲譽風險防控在萌芽狀態，繼續維護我們良好聲譽與形象。

風 險 管 理

合規風險管理

我們已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制度，控制我們所面臨的(i)法律風險，包括因違反法律法規、違反合約、侵犯他人法定權利所致或另因我們牽涉的任何合約或業務活動所致法律責任風險，及(ii)合規風險，如因未能遵循適用法律、法規、規則及相關行業標準而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及聲譽損失的風險。

我們已依據《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規政策》、《九江銀行合規管理流程》、《九江銀行法律合規審查管理辦法》、《九江銀行訴訟案件管理辦法》設立一系列制度及措施，管理及控制我們所面對的法律風險。為控制及管理我們所面臨的合規風險，我們積極組織推動各業務部門識別和評估與我們經營活動相關的合規風險，組織和協助各業務部門對與業務相關的規章制度和操作規程進行梳理和修訂。並對已施行制度的執行情況和實施效果進行持續跟蹤，對制度的合規性、操作性和完備性進行評價，審視公司管理過程中的不足，以為公司系統完善、管理流程優化、制度健全等方面提出了合規建議，加強合規風險檢查與評估。我們已逐步建立健全合規風險預警機制，通過合規風險提示、合規文庫、合規在線等多種方式，提升員工學習並落實新規的主動性、敏感性。此外，法律與合規部定期要求職能部門及時提交合規報告，反映合規管理狀況、獲取合規風險數據，為管理決策提供依據。

反洗錢

我們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其他適用規則及法規透過在本行範圍建立專業的反洗錢團隊、反洗錢內部控制系統、反洗錢數據監測報送系統、反洗錢內部審計及相關員工培訓以管理我們的反洗錢。

我們的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設在法律與合規部。其主要負責召集總行反洗錢領導小組會議，針對反洗錢工作中的違規及不盡職行為組織推動問責，並通過加強會議管理、完善議事規則降低或控制相關風險。董事會最終負責反洗錢風險管理。高級管理層領導本行落實反洗錢政策及程序。法律與合規部負責制定反洗錢政策及程序，監督我們遵守反洗錢法律及法規，同時負責協調各業務部門、分行及支行實行反洗錢政策及程序。總行、分行及支行各自設立相關小組執行日常的反洗錢工作及運作。

風 險 管 理

內 部 審 計

我們相信有效的內部審計對確保我們業務營運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我們的內部審計目標是通過獨立客觀的監督、評價和諮詢活動，運用系統化、規範化的方法，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我們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促進我們穩健運行及價值提升。審計範圍涵蓋業務營運、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等各方面。我們在整個內部審計工作過程中始終堅持獨立、客觀、審慎、高效、重視及中肯的原則。

我們已建立獨立的內部審計組織架構，從上至下依次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總行審計部。我們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批准我們內部審計辦法、審計政策與程序以及年度審計計劃等，提供指導並監督執行，其接受董事會的監督並適時向其報告工作。總行審計部是我們內部審計部門，向審計委員會定期匯報審計工作情況，其主要職責是根據董事會、監事會要求，制定並落實年度審計計劃，組織開展審計工作。各下屬有關機構根據總行審計部要求，開展審計項目、落實審計工作計劃等，並向總行審計部報告審計工作情況，總行審計部有責任對上述審計工作給予指導和監督。

審計部根據董事會、監事會及監管部門要求，同時結合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等狀況，擬定年度內部審計計劃，報審計委員會批准後實施。我們圍繞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各類風險狀況開展專項審計，並根據委託對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任期經濟責任情況進行審計。我們內部審計通常採取現場審計、非現場審計、審計調查等方法。審計程序分為準備階段、實施階段、報告階段和終結階段。審計報告包括審計概況、審計依據、審計結論和審計意見。為保證審計效果，各下屬有關機構適時對被審計單位的整改情況進行檢查，並根據檢查情況開展相應的問責工作。